

桃園市政府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諮詢會第 4 屆 委員名單

一、依據桃園市政府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諮詢會設置要點第 3 點規定：

本會置委員人 23 至 25 人，其中 1 人為召集人，由市長兼任；1 人為副召集人，由副市長兼任。其餘委員由本府就下列人員聘(派)之：

(一) 本府社會局、教育局、勞動局、警察局、衛生局、民政局、文化局、經濟發展局局長及新聞處處長 9 人。

(二) 學者專家、民間相關機構及團體代表 12 人至 14 人。

前項委員任一性別比例不得少於 3 分之 1；且學者專家、民間相關機構及團體代表之比例不得少於 2 分之 1。

本會委員任期 2 年，期滿得續聘(派)之。但代表機關(構)或團體出任者，應隨其本職進退。

二、本屆任期：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

三、委員名單：

(一) 政府部門(共 11 名委員)：

職稱	服務單位	姓名	備註
召集人	市長兼任	張善政	
副召集人	副市長兼任	王明鉅	
委員	社會局長兼任	陳寶民	
委員	教育局長兼任	劉仲成	
委員	勞動局局長兼任	李賢祥	
委員	警察局長兼任	吳坤旭	
委員	衛生局長兼任	劉宜廉	
委員	民政局長兼任	劉思遠	
委員	文化局長兼任	邱正生	
委員	經濟發展局長兼任	張誠	
委員	新聞處處長兼任	羅楚東	

(二) 學者專家、社會人士、民間團體代表部分(共 14 名委員，5 男 9 女)

編號	學者專家、社會人士姓名	現職服務單位(職稱)	學歷	專長	備註
1	沈勝昂(男)	中央警察大學 犯罪防治學系 教授	美國喬治亞州 Emory 大學心理學 博士	臨床心理學、司 法心理學、性侵 害犯罪加害人 評估小組委員	本委員會 第 1~3 屆委 員

編號	學者專家、社會人士姓名	現職服務單位 (職稱)	學歷	專長	備註
2	沈瓊桃(女)	國立臺灣大學 社會工作學系 教授	美國 U. of Minnesota 社會工 作學院博士	家暴防治、婚姻 與家庭、臨床社 會工作	本委員會 第 2-3 屆委 員
3	范國勇(男)	現代婦女基金 會執行長	紐約州立 Albany 大 學校區犯罪學博士 班	刑事法學、犯罪 學	本委員會 第 1-3 屆委 員
4	蔡孟利(女)	臺灣高等檢察 署檢察官	輔仁大學法律學系	兒少法規、刑事 司法、犯罪被害 人保護、婦幼案 件偵查	本委員會 第 1-3 屆委 員
5	廖美蓮(女)	東吳大學社會 工作學系副教 授	英國赫爾大學性別 研究與社會工作博 士	女性主義方法 論、性別研究、 兒童性侵害、社 會工作價值倫 理	本委員會 第 1-3 屆委 員
6	張貴傑(男)	淡江大學教育 心理與諮商研 究所副教授兼 所長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輔導與諮商學系哲 學博士	心理治療與諮 商、諮商心理研 究、諮商心理實 務與實習督 導、家族與伴侶 治療、表達性治 療	本委員會 第 2-3 屆委 員
7	賴文珍(女)	勵馨基金會桃 園分事務所主 任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社會工作學研究所 碩士	性別教育、家暴 及性侵害防治 教育、未成年懷 孕防治	本委員會 第 1-3 屆委 員
8	謝淑芬(女)	銘鼎聯合法律 事務所律師	輔仁大學法律學系	家庭暴力與性 侵害防治業務	本委員會 第 2-3 屆委 員
9	孔菊念(女)	理盛國際法律 事務所律師	中原大學財經法律 研究所碩士	性別與法律、性 別與犯罪、性暴 力與人身安全	本委員會 第 1-3 屆委 員

編號	學者專家、社會人士姓名	現職服務單位 (職稱)	學歷	專長	備註
10	孔令則(男)	孔令則律師事務所	中原大學財經法律研究所碩士	家庭暴力與性侵害防治業務	本委員會第1~3屆委員
11	徐立仁(男)	臺北榮總桃園分院精神科主任	塔維史托克心理治療中心暨東倫敦大學精神分析碩士	一般精神醫學、憂鬱症、焦慮症、睡眠醫學、藥酒癮、青少年心理衛生、家庭暴力、悲傷治療、性別相關議題、個別暨團體心理治療	本委員會第3屆委員
12	林佳芬(女)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幼兒與家庭教育學系副教授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教育學博士	教育政策與法令、課程與教學、社會變遷教育	本委員會第2~3屆委員
13	杜淑芬(女)	中原大學教育研究所教授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心理與輔導博士	兒少問題評估與輔導等	新任委員
14	林惠珠(女)	社團法人桃園市社會工作師公會	台灣大學社會學系社工組	精神醫療社會工作、家族治療、性侵害加害人治療、家庭暴力加害人治療	本委員會第3屆委員